

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雄发改价格〔2021〕12号

关于南雄市中医院北城新院区停车场 收费标准的批复

南雄市中医院医共体总院：

报来《南雄市中医院关于北城新院区申请停车场收费管理的报告》悉，根据《广东省定价目录（2018年版）》和《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进一步完善韶关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政策的通知》（韶发改价格〔2017〕29号）的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中医院北城新院区停车场停车服务收费标准

五座以下小客车：

1. 停车不超过1小时（含60分钟）：免费；
2. 从免费时段后的首钟（60分钟）：5元/小时·辆；
3. 从免费时段后的第二小时起：3元/小时·辆；
4. 每日（24小时内）最高限价为：20元/日·辆；24小时为一计费时段，超过24小时后重新计费。

5. 每次按半小时（30分钟）为单位计费，30分钟内按半小时计费，超过30分钟，按一小时计费。

二、执行任务的军警车辆、实施救助的医院救护车辆及正在作业的市政工程车辆，免收机动车停放服务费；

三、必须严格执行明码标价（格式见附件）的规定，在停车场入口处及缴费地点醒目位置设置标价牌。做好公示和宣传、解释工作，接受消费者的监督。

附件：政府定价类停车场明码标价牌样式

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1月1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住建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18日印发

附件：政府定价类停车场明码标价牌样式

P	XX 停车场收费标价牌		
	定价方式：政府定价		
	收费依据：雄发改价格〔2021〕12号		
	车 型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XXX 停车场 营业执照注册号： 收费单位：	价格举报电话：12345 12315 停车场联系电话： 监制机关：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	备注：	

制作说明：1、蓝色底面，白色字体；

2、规格为：长 120（CM），宽 90（CM）